

##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授权额度内滚存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如下：

#### （一）投资品种及安全性

为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品种，投资品种应当满足保本，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的要求。

####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并考虑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

### （三）投资决策及实施

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负责办理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现金管理的具体事宜，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 （四）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现金管理业务的具体情况。

### （五）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投资产品，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投资品种需满足保本及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的要求，具有投资风险低、本金安全度高的特点，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存在受市场波动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

### （二）公司针对投资风险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收益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 1、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

融机构进行交易，只能购买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品种，不得与非正规机构进行交易。

2、公司财务部和内部审计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人员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 三、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相关审批及专项意见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在授权期间内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开展，并且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

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资金周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元证券认为：思进智能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影响公司正常的资金周转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国元证券对思进智能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8日